

证券代码：830902

证券简称：长仪股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4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陈威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特种设备质量管理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3 年 7 月 4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,801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正常调动。

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陈威，男，1985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汉族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。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，在东方容器厂工作，先后担任车间技术员、技术部工艺员；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，在四川岷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焊接工程师；2014 年 8 月至今，在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质量安全环保部副部长。本次任命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兼任质量保证工程师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本次任命陈威同志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兼任质量保证工程师，分管公司特种设备质量管理体系，负责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《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许可规则》（TSG07-2019）等规范的要求建立、实施、保持和改进特种设备质量管理体系，有利于公司有效推动实施和持续改进公司特种设备质量管理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效率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副总经理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梅淑先女士、俞树荣先生对任命高级管理人员的决策程序、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（公告编号为：2023-016）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四川长仪油气集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4日